

债券代码：157450.SH

债券简称：PR16 晋城

债券代码：1680335.IB

债券简称：16 晋江城投债

债券代码：152599.SH

债券简称：20 晋江 01

债券代码：2080286.IB

债券简称：20 晋江城投债 01

债券代码：152600.SH

债券简称：20 晋江 02

债券代码：2080287.IB

债券简称：20 晋江城投债 02

福建省晋江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股东变更、董监高人员变更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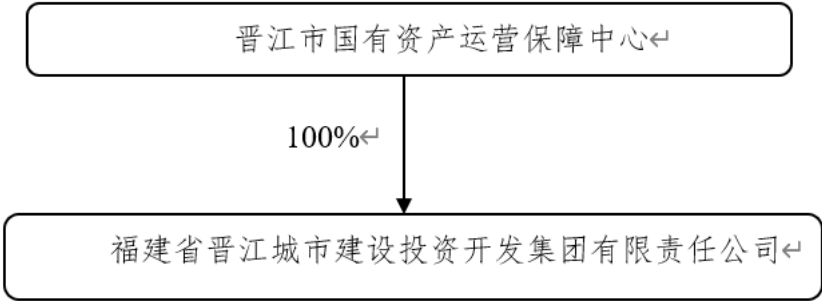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股东变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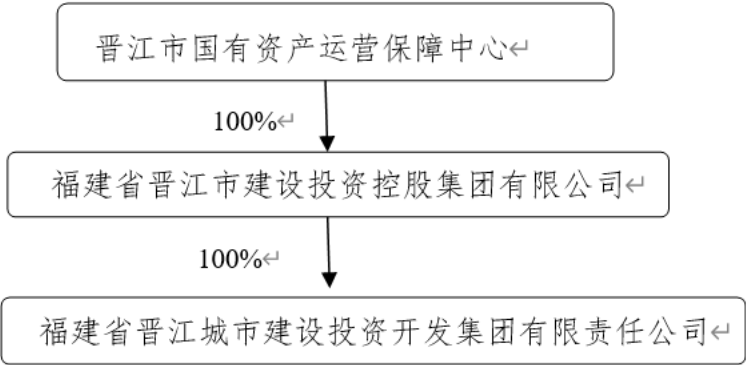
根据《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福建省晋江人力资本有限公司等 29 家企业国有股权划转事项的批复》（晋政文〔2022〕125 号），晋江市国有资产运营保障中心持有的福建省晋江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被无偿划转给福建省晋江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于近期发生变更，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东名称	晋江市国有资产运营保障中心	福建省晋江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性质	事业单位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股东出资金额	200,136.00 万元人民币	200,136.00 万元人民币
股东持股比例	100%	100%

本次股东变更前，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本次股东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本次变更后，公司唯一股东为福建省晋江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晋江市国有资产运营保障中心为晋江市财政局下属事业单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晋江市财政局。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福建省晋江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况。

二、董监高人员变更情况

根据《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选派陈奕友等同志到国有企业挂职的通知》（晋政文〔2022〕122号）和《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李德毅等同志任职的通知》（晋政文〔2022〕123号），公司董事长、董事、监事发生变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董事长变动情况

董事长由陈文霓变更为陈奕友，新聘任董事长的简历情况如下：

陈奕友，男，1981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晋江市政府采购中心干部、晋江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主任、晋江市深沪镇党委宣传委员、统战委员、三级主任科员。现任晋江市财政局二级主任科员，福建省晋江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福建省晋江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二）董事变动情况

变更前董事		变更后董事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柯玉军	董事、副总经理	李德毅	董事、副总经理
辜永鑫	董事	陈晓龙	董事

新聘任董事的简历情况如下：

1、李德毅

男，1971 年出生，籍贯福建晋江，本科学历，毕业于福州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专业。1992 年 8 月参加工作，1992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在建设银行晋江分行任公司业务部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8 年 7 月，在浦发银行泉州晋江支行任行长；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1 月，在福建省晋江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投资运营部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8 月在福建省晋江新佳园控股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董事，兼任福建省晋江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福建省晋江新佳园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省晋江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陈晓龙

男，1973 年出生，籍贯福建晋江，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1992 年 12 月参加工作，2005 年 7 月至 2016 年 4 月，在晋江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任公司监事、投资经营部负责人、办公室主任，期间从 2009 年 2 月至 9 月，经组织选调，在泉州南片区安置房中心从事群众安置工作；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4 月，在晋江市国有资产管理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任副经理；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2 月，在福建省晋江新佳园控股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法人代表；2019 年 2 月至今，在福建省晋江新佳园控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董事，现任福建省晋江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

（三）监事变动情况

监事由唐义虎变更为王建城，新聘任监事的简历情况如下：

王建城，男，1979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晋江市财政局职员、晋江市财政局办公室副主任、晋江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组长、晋江市财政局行政事业科科长、晋江市财政局采购科科长，现任福建省晋江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晋江市财政局资产管理科科长、晋江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本次变更前后，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仍然保持独立。

四、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股东变更系晋江市人民政府对国有资产的统筹管理，属于正常的股东变更，本次董监高人员变更属于公司运营过程中正常的经营活动，本次变更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业务模式、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已作出的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和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省晋江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股东变更、董监高人员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福建省晋江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30日

